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HG · 锦艺纺

ART TEXTILE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5)

二 零 零 四 年 全 年 業 績 公 佈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備考比較數字如下：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420,692	345,415
銷售成本		(299,725)	(243,622)
毛利		120,967	101,793
其他營運收入		1,284	16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136)	(13,652)
行政開支		(10,071)	(6,842)
其他營運開支		(1,389)	(835)
經營業務溢利	5	96,655	80,632
財務費用		(1,773)	(1,677)
除稅前溢利		94,882	78,955
所得稅開支	6	(19,528)	(10,223)
本年度純利		75,354	68,732
股息	7	21,898	—
每股盈利	8		
基本，港仙		8.96	9.82
攤薄，港仙		8.93	不適用

附註：

1. 集團重組及編製財務報表之基準

根據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而進行之集團重組（「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上市。集團重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售股章程內。

集團重組完成後，本集團被視作一間持續實體。因此，根據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7號「集團重組之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原則，並以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之基準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本集團各公司之間的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並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標準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標準。該標準包括會計實務準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通過之解釋。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所得稅

本年度內，集團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該準則主要影響遞延稅項。於過往期間，遞延稅項乃按收益表負債法作部份撥備，即由於時差所產生之稅項(除那些預期不會於可預見將來回撥之時差外)均會被確認為負債。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要求企業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即將所有在財務報告之資產及負債的眼面值與其相關之稅基兩者的短暫差異(除有限例子外)確認為遞延稅項。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過渡條款，該新會計政策已被追溯應用。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對本年或過往之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需調整過往年度業績。

3. 分類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主要源自生產及梭織布料，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類分析。此外，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主要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而其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因此亦無進一步呈列地域分類之分析。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銷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減退貨及折扣。

5.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收益表確認之存貨成本	232,490	187,09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3,042	9,2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81	46
銀行利息收入	(864)	(168)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其他司法權區	19,528	10,223

於年內，由於本集團在兩年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福州華冠針紡織品有限公司(「福州華冠」)由首兩個獲利營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享有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寬減。福州華冠首個獲利營運年度為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適用於福州華冠之稅率為12%，其後稅率增至24%。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年內稅項開支可與綜合收益表所列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94,882	78,955
按所得稅率24%計算之稅項	22,772	18,949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3,852	1,617
無需繳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01)	—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稅務豁免之影響	(5,795)	(10,343)
年內稅務支出	19,528	10,223

由於遞延稅項撥備之金額並不明顯，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中確認遞延稅項撥備。

7. 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普通股：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 (二零零三年：無)	8,750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 (二零零三年：無)	13,148	—
	21,898	—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附註)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年度 溢利及盈利	75,354	68,732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1,384	700,000
與購股權相關之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2,372	不適用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3,756	不適用

附註：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700,000,000股被視為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發行之股份計算，並假設集團重組及本公司其後資本化發行698,00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紡織製品產銷，產品以中國的中高檔市場為目標路線。本集團之生產過程已達致縱向一體化，將研究開發、布料織造、染色定型，以至壓花、軋光等布面整理工序集於一身。本集團的產品用作生產男女時裝（例如外衣、鴨絨衣物、褲子、防風外衣及夾克）以及家居產品（例如沙發及窗簾）。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420,69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45,415,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上升約21.8%。營業額上升可歸因於(i)女士服裝的市場需求隨著客戶數目增加；(ii)推出用於鴨絨衣物及防風外衣的新梭織布料；(iii)本集團參與上海、北京及杜拜的貿易展；(iv)在中國主要紡織市場建立之分銷網絡；以及(v)第二條生產線投產提升本集團產量。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已開拓海外直銷業務。

毛利

本集團之邊際毛利由去年約29.5%輕微下跌至今年約28.8%。邊際毛利出現輕微跌幅主要由於年內原材料之採購成本稍為上升；故此，倘採購成本於未來持續向上，銷售價格亦將相繼提升，藉以保持穩健的邊際毛利。另一方面，由於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度增置一條新染布生產線，銷售成本在若干程度上因該新生產線之折舊而增加。

純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股東應佔純利約為75,35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8,732,000港元），較二零零三年高出約9.6%。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邊際純利約為17.9%（二零零三年：19.9%）。邊際純利較上一年度減少主要因新染布生產線之折舊增加及年內於石獅市及廣州市成立銷售聯絡辦事處，並於香港成立行政辦事處所致。此外，實際稅率增加主要因中國一家主要附屬公司之稅務優惠到期所致。

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達14,13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3,652,000港元），佔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3.4%（二零零三年：4.0%）。有關跌幅乃因年內支付予主要分銷商之佣金收費率降低所致。

行政開支約達10,07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842,000港元），佔本年度營業額約2.4%（二零零三年：2.0%）。行政開支與二零零三年度比較上升約47.2%。主要因為年內增聘管理專才及相關支出、於石獅市及廣州市成立銷售聯絡辦事處及於香港成立行政辦事處所致。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經營開支約達1,38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35,000港元)，佔本年度營業額約0.3%(二零零三年：0.2%)。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乃由於二零零四年，為滿足市場需求發展新產品，使耗費於研究開發成本增多所致。融資成本約1,77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677,000港元)，維持二零零三年相同水平。

股息

本集團已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普通股1.0港仙。董事建議於本年度向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普通股(「股份」)1.5港仙。擬派股息已載入財務報表內，作為資產負債表內股本及儲備中一項保留溢利分配。董事亦建議授予股東權利以選擇收取配發入賬列作繳足之新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份現金末期股息(「以股代息計劃」)，惟有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末期股息及聯交所批准據此須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發行之股份將在各方面與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當日之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惟將不獲享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當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末期股息後，一份載有以股代息詳情之通函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盡快寄予本公司之股東。

未來計劃及展望

時裝及優質布料的需求隨中國人民生活水平改善而增加。此外，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及紡織品配額將於二零零五年初取消，全球對中國原產紡織品的進口配額將會逐步撤銷，加上中國生產成本遠低於其他地方，因此更多歐洲及美國紡織商將開始向中國採購布料。董事相信，這將會為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帶來無限商機。

為拓闊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及開拓市場潛力，本集團計劃加強中國其他紡織品市場及海外紡織品市場之分銷網。本集團擬通過兩方面繼續擴大分銷網，一方面在有關分銷地點設立銷售網點或委聘分銷代理，另一方面鞏固現時的銷售和營銷隊伍，進一步推廣本集團的產品。

為配合市場對本集團產品需求的預期增長，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成立新生產線，新生產線位於本集團設置現有染布生產線的廠房側。該新生產線最終可將生產量由每年28,000,000米增加至49,000,000米，增幅為75%。

由於紡織品和成衣市場的發展趨勢持續改變，本集團因而繼續研究開發新產品，以配合市場的需求。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152,73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5,266,000港元）。本集團利用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及內部資源經營業務，藉以維持財務狀況穩健。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56,06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6,422,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03%（二零零三年：174%）。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為305,14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60,467,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算（須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為人民幣34,600,000元，相等於約32,64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4,151,000港元），總負債比率（即總銀行借貸除以資產淨值）為10.7%（二零零三年：15.1%）。

本集團於整年內維持低負債比率及高流動比率，財政狀況穩健。

融資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借貸總額約達32,64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4,151,000港元），全部均已動用。

董事會相信，現有財政資源將足以應付未來擴充計劃所需，而倘有需要，本集團將可以優惠條款取得額外融資。

本集團亦因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取得股本融資約77,100,000港元。有賴以長期機構投資者為主之股東支持，本集團已處於有利位置以把握中國龐大的資本市場潛力。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在聯交所上市，經扣減有關開支後，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77,100,000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按照列載於招股章程中的建議用途，直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主要用於以下各方面：

- 約47,604,000港元用於建設另一染布生產線及配套設施；
- 約3,197,000港元用於擴大分銷網及推廣本集團的產品和商標；
- 約5,000,000港元用於產品開發（包括設立新研發中心及購置研發設施）；
- 及
- 約9,1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作為存款。董事會認為，如招股章程所載，餘下所得款項將於日後用作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

資本架構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起，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之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結算，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結算並按固定利率計息。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無須承擔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總淨值分別約55,85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4,970,000港元)及約37,63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9,379,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出之銀行融資。

資本開支

於年內，本集團投資約61,05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8,487,000港元)於固定資產，其中約42.5%(二零零三年：35.5%)用作購置廠房及機器，約55.5%(二零零三年：64.5%)用作興建新廠房，餘下資金作為購置其他固定資產用途。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固定資產約有47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732,000港元)之資本承擔，將由內部資源撥付。

員工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共有422名僱員；於香港共有4名僱員。本集團給予各職工的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全面而具競爭力，並有按職工的表現酌情給予花紅。本集團須向中國的社會保障計劃供款。本集團與國內僱員須分別按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的比率就養老和失業保障金供款。為符合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要求，本集團已為香港僱員設立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於每年九月一日起獲委任，任期為一年。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上市，直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成立時已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經審核之財務報表，包括本年度補充綜合財務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其上市日期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在聯交所網站內披露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詳情（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內作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錦艷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陳錦艷先生、陳勤枝先生、陳東先生及江萍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勞健忠先生、黃勇峰先生及俞忠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三日刊登的內容。